



【 一般用藥須知・貳 】

在使用藥品時應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應遵照醫師及藥袋上指示的使用方法、劑量服用，並注意藥品標示和警告字句。
2. 不要在黑暗中用藥，每次用藥前先確認藥品對不對、是否超過效期。
3. 服藥後應隨即將藥品放回原藥袋，不同藥品不要放在同一容器，避免誤用。
4. 藥品儲存要在乾燥處且避光避熱，切勿放在浴室、廚房中，而液體藥品應避免冷凍。
5. 藥袋上有註明需冷藏的藥品，服藥後請將藥品放置冰箱冷藏處。
6. 避免將藥品放在小孩易取之處。
7. 過期藥品應丟棄不用，藥品的期限若有疑問可請教藥師。
8. 切勿把自己的藥品給他人服用。
9. 如覺得藥品沒有作用，要告訴醫師，但不要自作主張停止服用。
10. 任何藥品都難免有副作用，請向應診醫師或藥師請教可能引起的副作用、症狀、哪些須特別注意、及該如何處理。
11. 服藥後如發生任何不良反應，應停止服藥，並迅速告知應診醫師或藥師，如反應嚴重，應立即至醫院急診處求救。
12. 如不慎服藥過量或小孩誤食藥品，請立即通知應診醫師或藥師。
13. 有關藥物之任何疑問請向應診醫師或藥師諮詢。

此用藥指導卡並未包含本藥所有的藥品資訊，若您仍有其他相關問題，請詢問您的醫師或藥師。